

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 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19〕790号文核准，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金控”或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本期为第二期发行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根据《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》，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2021年3月19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.16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3月22日至2021年3月23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1年3月22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3月22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武汉金融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